

新建开平市风采实验高中学校项目用地平整 工程结算服务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新建开平市风采实验高中学校项目用地平整工程

(二) 建设服务单位：开平市教育局

(三) 项目地点：开平市风采实验学校东南侧

(四) 项目内容：新建开平市风采实验高中学校项目用地平整工程。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对建设工程所需的技术进行综合分析，做好结算编制工作。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平整场地 9300 平方米、土地清表、土方回填、人行道沥青混凝土铺设等，计划投资约 9 万元。

二、服务的资格要求

(一)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咨询人不得以任何方或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二) 咨询人须具有工程造价咨询资质。

(三) 咨询人员要求：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等。本项目的负责人必须具备注册造师执业资格，其他人员需有造价资格证或助理工程师职称。

(四) 服务期限：5 个工作日，时间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三、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一) 结算编制估算价为 800 元。

(二) 公开选取方式：一次报价竞价选取。

四、服务承诺

（一）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不得与项目有利益关系的人接触。

（二）做好资料的保密工作，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

五、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款。

六、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支付价款或者报酬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价款或者报酬。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七、解决争议方式

政府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